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Brands Group Holding Limited

利標品牌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就重組委任臨時清盤人)

(股份代號：787)

營運業績及業務範疇的最新消息

英國主要附屬公司的預先託管破產管理

出售FIORELLI資產

申請將本公司清盤

**進一步延遲刊載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
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

進一步延遲召開董事會會議

**更多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利標品牌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第13.25(1)(b)條及第十四章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七月十九日公告」）、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七月二十九日公告」）、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九月十日公告」）、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七日（「九月十七日公告」）、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九月二十八日公告」）、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十月一日公告」）及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十月八日公告」）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本集團各項財務、營運及重組的最新消息，(ii)第11章法律程序，(iii)委任臨時清盤人，(iv)進一步延遲刊載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及(v)進一步延遲召開董事會會議。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營運業績及業務範疇的最新消息

董事會謹此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時可供董事會查閱之資料，向股東及市場提供若干未經審核經營業績。

持續的新冠疫情以及零售業的結構性轉變和其他不利業務之因素繼續影響本集團改善其財務狀況的舉措及償還債務的能力。

(百萬美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百萬美元)	(%)
營業額	173	290	(116)	-40.2
總毛利	75	102	(28)	-27.0
佔營業額之百分比	43.2%	35.4%		
經營開支	135	171	(37)	-21.3
未計其他收益／（虧損）的經營（虧損）／溢利	(60)	(69)	9	12.9
其他收益／（虧損）	(39)	-	(39)	-
經營（虧損）／溢利	(99)	(69)	(30)	-43.6

本集團業務範疇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務表現細分如下：

北美洲

(百萬美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百萬美元)	(%)
營業額	61	152	(91)	-59.9
總毛利	36	52	(15)	-29.5
佔營業額之百分比	59.6%	33.9%		
經營開支	52	119	(67)	-56.3
未計其他收益／(虧損)的經營(虧損)／溢利	(15)	(67)	52	76.9
其他收益／(虧損)	(29)	-	(29)	-
經營(虧損)／溢利	(44)	(67)	23	34.0

就北美洲業務而言，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減少59.9%至約61百萬美元（未經審核），主要是由於(i)逾期末付欠款導致供應商不允許賒賬，從而導致北美洲附屬公司無法採購存貨，(ii) ABG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終止總授權協議（有關詳情載於七月十九日公告）及(iii)第11章法律程序。

歐洲

(百萬美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百萬美元)	(%)
營業額	88	108	(20)	-18.7
總毛利	15	22	(8)	-34.1
佔營業額之百分比	16.7%	20.6%		
經營開支	64	28	36	129.5
未計其他收益／(虧損)的經營(虧損)／溢利	(49)	(6)	(44)	-777.8
其他收益／(虧損)	(10)	-	(10)	-
經營(虧損)／溢利	(59)	(6)	(53)	-951.5

就歐洲批發業務而言：

- (i)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18.7% 至約 88 百萬美元（未經審核），主要是由於歐洲及北美洲附屬公司逾期未付欠款導致供應商（同時向北美洲附屬公司供貨）不允許賒賬，從而導致歐洲附屬公司無法採購存貨；
- (ii)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34.1% 至約 15 百萬美元（未經審核），主要是由於向客戶提供較高折扣率以清算過季存貨、逾期未付欠款及歐洲附屬公司採購量減少導致供應商提高價格；及
- (iii)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 129.5% 至約 64 百萬美元（未經審核），主要是由於(a)集裝箱短缺導致貨運成本增加，以及因推遲向供應商付款而導致生產延遲，從而需要增加使用空運付運貨物；及(b)去年同期大部分歐洲員工休假，所以去年的薪酬基數較低。

品牌管理

(百萬美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百萬美元)	(%)
營業額	24	29	(5)	-17.7
總毛利	24	29	(5)	-17.0
佔營業額之百分比	97.9%	97.1%		
經營開支	19	25	(6)	-23.6
未計其他收益／（虧損）的經營（虧損）／溢利	5	4	1	25.1
其他收益／（虧損）	-	-	-	-
經營（虧損）／溢利	5	4	1	17.4

就品牌管理業務而言：

- (i)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17.9% 至約 24 百萬美元（未經審核），主要是由於期內損失授權收益；及
- (ii)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 23.6% 至約 19 百萬美元（未經審核），主要是由於該業務期內實施減省開支的舉措。

北美洲

第 11 章法律程序的出售程序仍在進行中，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底前完成。

完成出售Aquatalia資產

董事會欣然宣佈，Aquatalia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紐約時間）完成。有關Aquatalia出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七月二十九日公告及十月一日公告。

完成出售Ely & Walker資產

在第 11 章法律程序下，(i) GBG USA及(ii) Pacific Alliance USA Inc.（GBG USA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為一家於特拉華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統稱「**Ely & Walker賣方**」）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紐約時間）與獨立第三方TAJ Imports, Inc.（「**Ely & Walker買方**」）訂立協議（「**Ely & Walker協議**」），以現金代價 750,000 美元（約 5,850,000 港元）出售主要與「Ely & Walker」品牌（包括「Ely Cattleman」、「Cumberland Outfitters」及「Ely Plains」）旗下Ely & Walker賣方在全球各地經營的鞋履及配飾的批發、電商及零售業務相關的全部物業、權利、權益及其他資產（「**Ely & Walker資產**」）（「**Ely & Walker出售事項**」）。

法庭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紐約時間）頒令批准Ely & Walker出售事項及Ely & Walker協議。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Ely & Walker資產應佔的賬面值約為 710,000 美元（約 5,538,000 港元）。

北美洲業務其他品牌及資產的第 363 條出售

根據就北美洲業務餘下品牌及資產的第 363 條出售計劃的最新消息，「Sean John」、「Juniper」和「Air Bands」品牌旗下資產的競投及拍賣程序仍在進行中，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底前結束。

歐洲

歐洲批發業務的流動資金仍然緊絀。此外，一家德國附屬公司已於德國申請破產法律程序並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就該德國實體委任一名初步破產管理人，進一步詳情載於十月八日公告。

有關歐洲流動資金狀況的詳細討論，請參閱本公告「破產管理申請之理由」一節。

品牌管理

誠如十月一日公告所披露，本集團的品牌管理業務繼續錄得盈利。

英國主要附屬公司的預先託管破產管理

董事會宣佈：

- (i)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英國時間），(a) GBG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GIHCL**」）（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本集團的歐洲批發業務及品牌管理業務）的董事（「**GIHCL董事會**」），(b) GBG Europe Footwear & Accessories Limited（「**GBG F&A**」）（GIHCL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及(c) TVM Fashion Lab Ltd（「**TVM Fashion Lab**」，連同GIHCL及GBG F&A統稱「**英國公司**」，及各為一間「**英國公司**」）（GIHCL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決定，就各英國公司提交有序破產管理申請（統稱「**破產管理申請**」），並委任Teneo Restructuring Limited（地址：5th Floor, 6 More London Place, London, United Kingdom, SE1 2DA）的Ian Wormleighton先生、Daniel Butters先生及Benjamin Dymant先生（統稱「**聯席破產管理人**」）為各英國公司的聯席破產管理人；及
- (ii) 隨後，英國公司的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日（英國時間）提交破產管理申請，據此，聯席破產管理人獲委任為各英國公司的聯席破產管理人（統稱「**聯席破產管理人委任**」）。

根據英國法例，聯席破產管理人委任使法定延緩得以生效，禁止英國公司之債權人採取若干強制執行的行動，讓聯席破產管理人能有穩定的平台履行職責（包括可能有秩序地變現英國公司之資產，最終向彼等各自之債權人作出分派）。

有關GIHCL、GBG F&A及TVM Fashion Lab之資料

GIHCL為一家本公司於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成立之間接全資附屬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該公司目前持有本集團的歐洲批發業務及品牌管理業務。

GBG F&A為一家GIHCL於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成立之間接全資附屬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貿易業務。

TVM Fashion Lab為一家GIHCL於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成立之直接全資附屬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設計、採購及批發。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 GIHCL及GBG F&A各自之綜合總資產、總營業額及綜合總溢利及(ii) TVM Fashion Lab之綜合總營業額分別佔上市規則第14.04(9)條項下所界定各相關百分比率的5%以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3.25(2)條（就破產管理時可能觸發本公司公告責任的附屬公司進行分類），第13.25(1)(b)條分別適用於GIHCL、GBG F&A及TVM Fashion Lab。

破產管理申請之理由

誠如十月一日公告所披露，本集團當時正評估所有重組方案及應急計劃（包括積極向潛在買方推銷業務（「推銷程序」）及破產保護措施），以保存業務價值、減輕債權人的潛在損失及／或加速變現若干資產。

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以來，本公司繼續面臨日益嚴重的流動資金問題。為保存英國公司及整體歐洲批發業務可動用的現金資源，GIHCL的管理團隊已盡可能減少支付任何並非業務必需的開支。遺憾的是，儘管本集團已盡最大努力，但英國公司的財務狀況仍持續惡化。由於並無合理希望獲得額外資金以使GIHCL繼續經營，GIHCL的管理層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通知董事會，GIHCL將無法持續經營。

經審慎周詳考慮並參考英國公司的財務狀況後，各英國公司的董事得出結論，各董事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通知書為相應的英國公司委任破產管理人，將符合有關英國公司債權人的最佳利益，包括藉此盡量減少其潛在虧損。

由於GIHCL及其顧問進行的全面推銷程序，加上英國公司亦已籌備廣泛的應急計劃（包括與聯席破產管理人的密切合作），各英國公司的董事預計，聯席破產管理人將能夠迅速地執行交易，以變現本集團於英國的歐洲批發業務的價值並讓債權人能夠最大限度地收回款項。

由於GIHCL亦持有本集團於品牌管理業務中的所有權益，作為破產管理申請及應急計劃籌備工作的一部分，英國公司的管理層亦與其顧問緊密合作，以確保盡量減輕破產管理申請對本集團品牌管理業務造成的影響。尤其是：

- (i) 作為應急計劃的一部分並為了減輕或消除破產管理申請的任何影響，向品牌管理業務提供服務的英國公司僱員已調往相關品牌管理實體；及
- (ii) GIHCL的管理層已與品牌管理業務的合營夥伴進行定期溝通，並將於必要時協助聯席破產管理人的角色轉變為管理該等關係。

截至本公告日期，GIHCL 旗下從事品牌管理業務的附屬公司正常營運，且並無涉及任何破產程序。

提交破產管理申請後，GIHCL 的聯席破產管理人將管理GIHCL於品牌管理業務中的權益，並作出任何與其相關的決策（包括變現品牌管理業務）。

破產管理申請的計劃已於諮詢英國公司的專業財務、法律及重組顧問後經過審慎考慮，成為本集團保存業務價值的總體策略（如十月一日公告所披露）的一部分。

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會同意英國公司的董事關於繼續進行破產管理申請的決定。

破產管理申請對英國公司之影響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英國公司的綜合總資產及綜合總負債如下：

	綜合總資產 (千美元)	綜合總負債 (千美元)
GIHCL	175,180	1,075,835
GBG F&A	5,952	85,130
TVM Fashion Lab	22,578	7,446

提交破產管理申請後，英國公司的直接及間接股東（包括本公司）不再擁有對英國公司事務的任何控制權。

出售FIORELLI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日（英國時間），GBG F&A完成以現金代價 2,443,055 英鎊（約 3,322,555 美元）（「**Fiorelli代價**」）出售「**Fiorelli**」品牌旗下資產（「**Fiorelli資產**」）的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包括(i)品牌授權，(ii)信息及知識產權（包括商標、域名、設計材料及客戶數據庫），及(iii)存貨（「**Fiorelli出售事項**」）。買方為Centric Brands International Europe Limited（「**Fiorelli買方**」），而Centric Brands Holding LLC（「**Fiorelli擔保人**」）則作為Fiorelli買方於Fiorelli出售事項項下義務的擔保人。

Fiorelli出售事項乃由純粹作為GBG F&A代理的聯席破產管理人進行，配合聯席破產管理人致力變現本集團於英國的歐洲批發業務的價值，並讓債權人能夠最大限度地收回款項。

釐定代價

Fiorelli代價乃由聯席破產管理人與Fiorelli買方經公平磋商而釐定。

該交易所得款項用途

聯席破產管理人將根據英國破產法，動用Fiorelli代價以支付英國公司的破產管理開支。支付成本及開支後如尚有盈餘資金，則會根據英國破產法規定的優先次序償還債權人（包括貸方）。

該交易之財務影響

本公司預期會從Fiorelli出售事項獲得 2,443,055 英鎊（約 3,322,555 美元）收益。

來自Fiorelli出售事項之預期收益之計算基準為代價 2,443,055 英鎊（約 3,322,555 美元）減去Fiorelli資產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賬面值，即Fiorelli資產應佔的淨資產價值（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為零美元（反映本公告「更多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一節所載之撇銷）。

該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Fiorelli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Fiorelli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為：

- (i) 讓聯席破產管理人變現本集團於英國的歐洲批發業務的價值並讓債權人能夠最大限度地收回款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破產管理申請之理由」一節；及
- (ii) 償還本集團於有抵押銀行融資項下的部分現有銀行債務。

有關Fiorelli買方及Fiorelli擔保人之資料

Fiorelli買方為一家於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專賣店服裝零售。根據可供董事會查閱之資料，Fiorelli買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時尚生活品牌集團 Centric Brands LLC（「**Centric Brands**」）（前稱Centric Brands Inc.），其股份曾於納斯達克買賣。

Fiorelli擔保人為一家於特拉華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批發貿易及耐用品行業的珠寶業務。根據可供董事會查閱之資料，Fiorelli擔保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 Centric Brands。

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盡悉及確信，Fiorelli買方、Fiorelli擔保人及Centric Brands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有關本公司、GBG F&A及聯席破產管理人之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品牌童裝、男女時裝、鞋履、時裝配飾及相關時尚產品的設計、開發、推廣及銷售，主要供銷售予北美洲及歐洲市場的零售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從事品牌管理業務，並憑藉其專業經驗，為客戶將其品牌資產擴展至新產品類別、新市場及與多方零售商合作，以及協助在全球各地分銷授權品牌產品。

有關GBG F&A及聯席破產管理人之資料，請參閱本公告「英國主要附屬公司的預先託管破產管理」一節。

有關Fiorelli資產之資料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Fiorelli資產並無錄得應佔的賬面值（反映本公告「更多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一節所載之撇銷）。

Fiorelli資產之綜合除稅前及除稅後虧損（摘錄自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如下：

百萬美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稅前（虧損）	(9.6)	(31.8)	(10.0)
除稅後（虧損）	(13.0)	(31.8)	(10.0)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Fiorelli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如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所列及計算）超過 5%但低於 25%，Fiorelli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的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申請將本公司清盤

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完成出售本集團的Spyder韓國業務，並將絕大部分所得款項用於減少本集團應付貸方的未償還債務以來，本公司一直努力保存及變現其資產價值，同時嘗試與貸方、若干其他債權人及潛在投資者制定並同意全面重組計劃。有關努力及嘗試將需要在本公司若干股本持有人向本集團品牌管理業務注入新資產的支持下，由潛在投資者向本公司注入新股本，連同對若干債權人的債務文件（包括有抵押貸款文件（定義見七月二十九日公告））條款的進一步修訂及豁免（「**整體重組計劃**」）。

除整體重組計劃外（及於若干情況下，在制定整體重組計劃的同時），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過去五個月內亦已探索並嘗試達成其他潛在的再融資交易、出售及應急計劃。儘管董事會相信實施整體重組計劃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但該計劃（或任何類似迭代）需對本集團財務債項（包括有抵押銀行融資）的關鍵條款作出根本性變更，因此須獲得貸方同意及批准，而潛在新股本投資者亦須信納重組後資本架構的條款。雖然本集團已盡最大努力，但仍無法按照對潛在投資者而言在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貸方的必要支持以實施整體重組計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繼續面對正如主要附屬公司GIHCL的情況所反映及本公告在「破產管理申請之理由」一節中進一步討論到的嚴重缺乏流動資金所帶來的挑戰。

鑑於本公司的最新財務狀況、本集團業務的持續清盤及本集團資產的出售，以及沒有合理預期可實施整體重組計劃且並無任何其他額外資金來源的情況下，本公司認為，將本公司有序清盤符合本公司債權人的最佳利益。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大西洋夏令時間）在百慕達法院舉行的下一次聆訊（詳情載於九月十七日公告）中，預計本公司擬敦請百慕達法院頒令，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將本公司清盤。

進一步延遲刊載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

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管理層需要更多時間落實不同經營分部所有資產的減值評估，而核數師亦需要更多時間落實審核該等資產的減值評估，因此本公司無法按之前於九月二十八日公告及十月一日公告所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星期五）或之前刊載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或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五）或之前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

誠如九月二十八日公告所披露，本集團北美洲資產的潛在出售事項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五）或前後完成。截至本公告日期，有關出售程序仍在進行中，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底前完成。

基於上文所述及審核程序的最新進展，預期將進一步延遲刊載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一直竭盡全力協助核數師完成審核工作。

進一步延遲召開董事會會議

鑑於延遲刊載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董事會會議將進一步延遲召開。

更多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自發出七月十九日公告及九月十日公告，並在當中披露了(i)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若干未經審核經營業績及(ii)未計減值及其他收益／虧損的預期虧損及經營虧損以及其他事項以來，董事會一直與核數師合作，以落實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

在完成有關工作前，本公司謹此根據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時可供董事會查閱之資料，向股東及市場提供更多未經審核全年業績，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未計減值及其他虧損的經營虧損約 222,753,000 美元（未經審核）。此外，本集團錄得減值及其他虧損產生的非現金經營虧損約 1,493,558,000 美元（未經審核），主要是由於美國債務人第 11 章法律程序產生的減值虧損（如九月十日公告進一步闡釋）及破產管理申請，其中包括出售資產以及撇銷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產生的差額。

鑑於北美洲業務第 11 章法律程序、破產管理申請及貸方不支持實施整體重組計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按分拆基準編製。所有資產均已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於清盤時可能出現的額外負債，僅當於財政年度結束時符合確認標準，方會於財務報表確認。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725,345	1,082,073
銷售成本	(483,112)	(688,504)
毛利	242,233	393,569
其他收入	471	2,513
總毛利	242,704	396,082
總毛利佔營業額之百分比	33.5%	36.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4,023)	(195,592)
採購及行政開支	(321,434)	(296,098)
未計減值及其他收益／(虧損)的經營虧損	(222,753)	(95,608)
其他收益／(虧損)*	(310,125)	8,727
商譽減值	(875,471)	(285,890)
撇銷無形資產	(307,962)	(14,497)
經營虧損	(1,716,311)	(387,268)
經營虧損佔營業額之百分比	-236.6%	-35.8%
利息收入	266	331
利息支出		
非現金利息支出	(22,724)	(28,075)
現金利息支出	(50,880)	(50,622)
向非控制性權益簽出認沽期權贖回價值之變動	9,800	22,167
	(1,779,849)	(443,467)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虧損)	1,907	(6,136)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減值	(30,931)	-
除稅前虧損	(1,808,873)	(449,603)
稅項	(241,185)	(12,016)
年度持續經營業務淨虧損	(2,050,058)	(461,619)
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淨虧損	(26,129)	(124,971)
年度淨虧損	(2,076,187)	(586,590)
應佔：		
公司股東	(2,084,246)	(597,968)
非控制性權益	8,059	11,378
	(2,076,187)	(586,590)
公司股東應佔：		
持續經營業務	(2,058,117)	(472,997)
已終止經營業務	(26,129)	(124,971)
	(2,084,246)	(597,968)

*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虧損)指其他資產(而非商譽及無形資產)的減值。

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444	1,207,162
物業、廠房及設備	8,308	75,277
使用權資產	4,273	240,051
合營公司	10,000	55,857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8,390	4,366
遞延稅項資產	2,988	228,131
	35,403	1,810,844
流動資產		
存貨	79,972	194,912
有關連公司欠款	-	52
應收貿易賬款	127,836	231,609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50,528	73,049
衍生金融工具	400	1,371
現金及銀行結存	58,582	97,604
可回收稅項	-	7,194
	317,318	605,791
流動負債		
欠負有關連公司	655,483	566,648
應付貿易賬款	318,192	378,995
應付費用及雜項應付賬款	199,973	110,668
租賃負債	33,493	59,945
應付收購代價	1,578	6,323
應付稅項	14,164	6,282
短期銀行貸款	253,214	249,055
	1,476,097	1,377,916
流動負債淨值	(1,158,779)	(772,12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23,376)	1,038,719
資金來源：		
權益總額	(1,791,078)	221,976
非流動負債		
應付收購代價	256	1,138
應付股東貸款	277,677	270,974
租賃負債	108,666	244,304
其他長期負債	274,289	293,878
遞延稅項負債	6,814	6,519
	667,702	816,743
	(1,123,376)	1,038,719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承董事會命
利標品牌有限公司
馮國綸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3 名執行董事馮國綸（主席）、Richard Nixon Darling（行政總裁）及何百川（營運總監）及 4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Paul Edward Selway-Swift、Stephen Harry Long、王允默及 Ann Marie Scichili。